2019年度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

救助站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11月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附件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 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为受助人员提供生活、医疗、返乡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积极开展流浪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主动开展帮扶教育、心理矫治、源头预防、摸底排查等基础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属广汉市民政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属市财政全额拨款单位。2019年编制4名，在职3人，退休1人。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年初预算收入35.13万，追加139.60 万，2019年调整预算收入174.73万，年初结转19.9万，收入总计194.63万。本部门年初预算支出55.02万，追加139.61万，2019年决算支出162.9万，年末结转31.73万，支出总计194.63万。与2018年相比，2019年当年收入增加2万，增长1.15%。与2018年相比，2019年当年支出增加10.06万，增长6.58%。收支变化原因主要是正常增人增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年初预算收入35.13万，追加139.60 万，调整预算收入174.73万，追加部分主要是大专预留（不纳入年初预算）安排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130万，以及事业单位工资调整，增加工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上年结转19.90万，收入总计194.63万。

2019年当年收入174.73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收入171.20万，占总收入的97.9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收入1.19万，占总收入的0.68%，住房保障收入2.34万，占总收入的1.34%。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年初预算支出55.02万，追加139.61 万，调整预算支出194.63万，追加部分主要是大专预留（不纳入年初预算）安排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130万，以及事业单位工资调整，增加工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决算支出162.90万，结转下年31.73万。

2019年决算支出162.90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59.37万，占总支出的97.8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9万，占总支出0.73%，住房保障支出2.34万，占总支出的1.49%。基本支出45.09万，项目支出117.81万。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174.73万，与2018年相比，收入增加2万，增长1.15%。本单位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162.9万元，与2018年相比，支出增加10.06万，增长6.58%。收支变化原因主要是正常增人增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2.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06万，增长6.58%。主要变动原因是正常增人增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2.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9.37万元，占97.83%；卫生健康支出1.19万元，占0.73%；住房保障支出2.34万元，占1.43%。**（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62.9**，**完成预算83.7%。其中：**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19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54.98万元，完成预算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资金结转到2020年支付。**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0.69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44万元，完成预算100%。**

**7.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预算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34万元，完成预算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Z01-1表，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调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1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日常公用经费8.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96.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公务接待费0.1万，全年未支出。**（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包括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18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事业单位无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广汉市救助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91万元。主要用于救助站采购护工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汉市救助站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注：数据来源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了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单位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为受助人员提供了生活、医疗、返乡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了应救尽救目标。积极开展了流浪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主动开展了帮扶教育、心理矫治、源头预防、摸底排查等基础工作。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个数在5个以上的，选取5个项目进行公开，目标个数在5个以下的，全部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选取的全部项目完成情况综述和完成情况表）。

（1）2019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49.5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9.53万元，当年下达130万元，执行数为117.8万元，完成预算的79%。通过项目实施，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了临时食宿、疾病救治、 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了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度) |
| 项目名称 |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 |
| 预算单位 | 广汉市救助站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49.53 | 执行数: | 117.8 |
| 其中-财政拨款: | 149.53 | 其中-财政拨款: | 117.8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了临时食宿、疾病救治、 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了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了临时食宿、疾病救治、 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了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救助成年流浪乞讨人员数量人次 | 符合政策人员全部救助 | 301人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救助准确率 | 100% | 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救助及时性 | 及时 | 及时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数 | ≤149.53万 | 117.8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 保障 | 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90%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汉市救助站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非涉密部门均需公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报告，部门自行组织的绩效评价情况根据部门实际公开，若未组织项目绩效评价，则只需说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4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请参照《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5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19年广汉市救助站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我单位属广汉市民政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属市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二）机构职能。我站严格按照民政部印发《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民发〔2014〕132号）的通知要求，配合市救助站核实人员身份，履行救助职责，加强对本辖区内的流浪乞讨未成年人教育帮护和解困工作，并针对夏季和冬季等极端气候开展夏季送清凉、寒冬送温暖、街头巡逻等专项救助活动。

（三）人员概况。2019年编制4名，在职3人，退休1人。

(四)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

为受助人员提供生活、医疗、返乡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积极开展流浪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主动开展帮扶教育、心理矫治、源头预防、摸底排查等基础工作。

二、预算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1、本单位年初预算收入35.13万，追加139.60 万，调整预算收入174.73万，追加部分主要是大专预留（不纳入年初预算）安排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130万，以及事业单位工资调整，增加工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

2019年总收入174.73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收入171.20万，占总收入的97.9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收入1.19万，占总收入的0.68%，住房保障收入2.34万，占总收入的1.34%。

2、本单位年初预算支出55.02万，追加139.61 万，调整预算支出194.63万，追加部分主要是大专预留（不纳入年初预算）安排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130万，以及事业单位工资调整，增加工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决算支出162.90万，结转下年31.73万。

2019年总支出162.90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59.37万，占总支出的97.8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9万，占总支出0.73%，住房保障支出2.34万，占总支出的1.49%。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年初结转19.89万元,当年收入174.73万元,当年支出162.9万元,整体支出执行率为83.7%。其中,基本支出上年结转0.36万元,当年收入44.73万元, 当年支出45.09万元,支出执行率为100%。项目支出上年结转19.53万元,当年收入130万元,当年支出117.81万元,结转31.72万元,支出执行率为78.79%。

三、部门管理情况

（一）管理制度建设。

建立了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制度，确保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得到充分拓展。

严格公车管理，严格执行公务出行规定用车，实行公务车辆定点持卡加油、事前申报定点维修，有效杜绝公车私驾、私用。

（二）财务管理。

1、本着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遵循有预算才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本单位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62.90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59.37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9万，住房保障支出2.34万。其中：基本支出45.09万，用于保障我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医疗保障及退休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17.81万，主要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2、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扎实做好五项经费专项督查工作，无乱发钱物情况，不存在超标准报销公务接待费、差旅费等情况。

(三)“三公”经费控制

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总计30000元，比上年29937.84元减少62.16元，减少0.21%。其中：公务用车支出30000元比上年29937.84元增加62.16元，增加0.21%；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与上年相比没变化。公务用车增加的原因：街面救助用车较多，油费增加。

（四）资产管理

我单位将国有资产全部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国有资产报表数据做到真实、准确、全面，并及时上报。符合政府采购的物资、设备纳入政府统一采购。

（五）购买服务及信息公开。

2019年通过购买安保、护工服务支出22.58万元。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

四、部门履职效能

（一）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维护流浪乞讨人员和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加大救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充分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积极健全救助联动机制，切实把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落到实处；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努力增加本级财政投入，在救助人员、编制和经费等方面予以保障，全面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及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等。

**2、救助管理模式进一步完善.坚持依法救助，亲情式服务，形成集“救助、管理、服务、教育、矫正、感化、回归”于一体的救助管理工作模式。**为做好救助管理工作，我们在救助站实行了24小时接待值班制度。对每一个到救助站求助的人员建立完善了《个人基本情况档案》，对不符合救助条件的耐心说明救助政策，并详细记录了不予救助的原因。对老弱病残、本人不能返乡的，我们安排工作人员及时护送回家。为做好救助站的安全工作，我们对每个求助的人员，坚持了安全检查制度，对进站的受助人员，凡发现易燃、易爆、有毒、腐蚀等危险物品的予以没收，并为受助人员代为保管随身物品，将人性化理念贯穿于救助管理工作的全过程。

**3、扩大了知晓率和提高影响力。**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按照“自愿求助，无偿救助”的原则，依法救助，强化管理，加大主动救助力度，积极开展人性化、关爱型救助服务，通过广汉电视台、微广汉等媒体多次报道了我市离家多年的流浪乞讨人员找到家人的事迹，受到了社会各界和流浪乞讨人员家属的好评。

**4、强化措施，主动做好救助工作。**一是及时开展了“夏季送清凉”和“冬季送温暖”活动，通过我们的努力，为炎炎夏日中和瑟瑟寒风中的流浪乞讨人员送去了夏日的清凉和冬日的温暖；二是组织开展了“6.19”救助开放日的站内开放活动和街头宣传活动，印制了爱心救助卡和宣传资料，免费给广大市民发放，让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了解和知晓救助管理政策，使大家都来关心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工作；三是对街面流浪乞讨人员联合公安、城管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流浪乞讨人员街面救助大行动。并启动了乡镇、村（居）委会三级联动措施，确保了救助行动无死角。

五、评价结论及措施

(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2019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95分。

（二）存在问题。

1、救助系统人脸识别数据库不完善 ，大部分“三无人员”信息无法识别。

2、对经常跑站闹站人员没有有效方法规避。

（三）改进措施

一是救助站将加大救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倡导群众积极参与劝导、引导流浪乞讨人员到救助站接受救助；二是提高工作人员服务质量，用心的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三是加强公安、城管等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配合，进一步加大重点区域、地段的巡查，不留死角，切实维护广汉城市形象。

附件2

2019年流浪乞讨人员 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政策目标：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 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2019年上年结转19.53万元，当年上级财政补助收入130万元，年度资金总额149.53万元。

2、2019年资金实际执行情况：2019年实际支付资金117.8万元，执行率：79%。结转31.73万元。

3、项目预算资金及时到位，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拨付及时、准确。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一)、我站认真填报救助人员登记信息系统，将到站救助人次数和街头救助人次数按系统模块分类准确、完整填报。同时，每月每季按时准确把到站救助人员信息录入民政统计报表流浪乞讨救助人员台卡，把街头救助人次数录入救助机构台卡，未混报、漏报。保障民政统计数据、业务部门数据和救助人员登记信息系统数据三者完全一致。

(二)、我站积极开展“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专项救助活动，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充实巡查力量、强化夜间巡查、扩大巡查范围，成立街头主动救助工作组、后勤保障组，建立以“日常主动救助为主、严寒恶劣天气救助及夜间巡查救助为补充”的主动救助体系。

(三)、我站认真领会、贯彻执行《中央财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严格区分使用上级转移支付救助资金、本级专项资金、机构运转资金三类资金，按照主动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以及未成年人保护等进行分别核算。同时，将救助专项经费纳入年度绩效自评项目，并就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在当月落实整改。

(四)、是扎实开展救助管理主题宣传月活动。我站举行了救助机构开放日活动，为市民详细介绍了市救助站软硬件设施条件、日常运转情况、有关救助保护政策法规、救助对象种类、救助原则、救助方式、受助对象和滞留人员生活状况及反家庭暴力庇护中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运行情况。达到了深入宣传贯彻救助管理政策法规，传递救助管理工作正能量的目的，起到了促进工作的效果。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项目政策目标准确合理，项目实施对象精准，资金管理规范，社会效益良好，群众满意高。救助过程中无一例违反救助程序、救助要求，被救助人员无上访投诉。

2、救助管理站将加大救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倡导群众积极参与劝导、引导流浪乞讨人员到救助站接受救助；提高工作人员服务质量，用心的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加强公安、城管等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配合，进一步加大重点区域、地段的巡查，不留死角，切实维护广汉城市形象。

（二）绩效分析

2019年度，救助成年流浪乞讨人员301人次，其中女性69人次，男性232人次；未成年人9人次，老年人115人次，残疾人1人次，精神病人24人次，智障人员18人次，帮助17位受助人员找到家。全年救助管理经费共支出 117.8 万元，其中救助生活支出 7.94 万元，医疗支出 68.37 万元，返乡支出 0.21万元，临时安置支出17.85万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安保、护工服务支出 22.58 万元，其他支出（监控设备及维护）0.85万元。

**四、存在主要问题**

1、救助系统人脸识别数据库不完善 ，大部分“三无人员”信息无法识别。

2、对经常跑站闹站人员没有有效方法规避。

**五、相关措施建议**

1、进一步完善救助系统人脸识别数据库

2、系统中发病时间、就医时间建议能与北京时间同步。

3、落实相关特岗津补贴政策。

4、对于职业跑站闹站人员，建议出台行之有效文件规定。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